

乙部 諒詢問題

請在適當的方格上作出回應。如問卷預設的位置不敷應用，請另頁填寫。

香港交易所的建議

- 香港交易所建議開設收市後期貨市場交易時段（T+1 時段）。T+1 時段將於正常交易時段（T 時段）收市後 30 分鐘開始，即下午 4 時 45 分（恒生指數期貨及 H 股指數期貨）及下午 5 時 30 分（黃金期貨），並於下午 11 時 15 分結束。
- 於 T+1 時段執行的交易將登記為 T+1 交易，並於下一交易日結算及交收。
- 初步將開設買賣恒生指數期貨、H 股指數期貨及黃金期貨的 T+1 時段，稍後或會考慮推廣至其他衍生產品。
- 香港交易所將於 T+1 時段內透過適當的定時、隨時及／或實時監控，及於每個 T 時段增設開市後強制變價調整及按金追收（須於上午 11 時前支付），以管理收市後交易時段的風險。

問題

1. 閣下／貴公司是否同意開設收市後期貨交易時段的建議？

同意，請說明原因：_____

不同意，請說明閣下／貴公司的關注事宜及有關建議對閣下／貴公司或市場的影響：

見附件



8 July 2011

開設收市後期貨交易時段回應

延長交易時間不但對增加成交量有益，吸引更多的企業來港上市，而且隨著晚市時間延長交易後，亦可覆蓋歐洲大部分交易時間以及美股早段。如果香港落實收市後期貨交易時段，期貨晚市交易有助投資者因應歐美時區的市場消息調整倉盤。

從以上幾方面來看，似乎有多種因素利於推行收市後期貨交易時；既然有此必要，我們試問自己：為什麼不一早實行此項改革方案呢？難道遲遲未推出是因為當中有什麼困難阻礙了這早該有的改革嗎？就在這個疑問產生時，學會亦聽到了來自業界的眾多呼聲；並發現箇中存在的問題，以下所提的一些情況可與大家共同反思一下。

1. 追收保證金風險，因銀行未能配合延長經營時間，當市場出現波動時，追收保證金和斬倉就成為公司與客戶的爭議點，就公司與交易所的按金安排時段，另外參與者與結算公司的按金追收時間，即上午 11 時正前收回所有持倉（包括 T+1 時段內交易的持倉）的按市價計值虧損及按金亦有難度。
 2. 期指交易主要參與者為機構投資者及對沖基金等。市場憂慮期指晚市容易受大戶操控，而期指交易主要作用是套戥和對沖，因為夜市缺乏現貨市場支持，增加炒作機會，令第二日的現貨市場，受到不必要的波動影響，對小投資者造成不公平現象，加大了市場的波動風險，監管機構對此情況又如何應對。由此，業界擔心出現無規律可循的現況，造成金融界管理上的技術難題。
 3. 開設收市後期貨交易時段，參與者需要提升電腦系統軟件，增聘員工的安排，加重中小經紀的經營成本。
 4. 開設收市後期貨交易時段，帶給中小經紀一定的壓力，因為不做晚市可能面臨客戶流失的問題，而造成一個不公平的經營環境。
- 能解決和完善以上種種情況，才是推出收市後期指和期權交易時段最佳的時機。

學會同意在現階段延長黃金市場的交易時間。全球黃金市場最活躍的交易時段是在紐約盤時間；受外盤影響，未延長交易時間的情況下，黃金市場的交易時間遠遠短於外盤市場，這令投資者難以及時操作，不能很好規避價格波動帶來的高風險。若交易時間延長，可配合金商現時的夜市交易時段，可令投資者的操作更加主動，更好地規避價格大幅波動的風險，從而增加交易所競爭力。